



(2005 – 2008年)

社会主义理论研究

◎ 雷 云 著

S
H
E
H
U
I
Z
H
U
Y
I
L
I
L
U
N
Y
A
N
J
I
U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社会主义理论研究

(2005—2008 年)

雷 云 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理论研究: 2005~2008 / 雷云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9. 5
ISBN 978-7-308-06773-7

I. 社… II. 雷… III. 社会主义建设模式—研究—中国
IV. D6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74023 号

社会主义理论研究

雷 云 著

责任编辑	杜希武
封面设计	刘依群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28)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好友排版工作室
印 刷	富阳市育才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8
字 数	477 千
版 次	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6773-7
定 价	5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0571)88925591

目 录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究

关于“允许部分人先富”大政策的再学习再思考	1
把我们党的指导思想阐述好	
——兼谈对“当前最紧迫的理论创新”的认识	11
用彻底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剖解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	21
我们要坚持什么样的改革方向	30
关于毛泽东思想若干问题的再思考	
——纪念毛泽东同志逝世三十周年	35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优越性就在四个坚持	
——对《邓小平年谱》一个重要论断的初步解读	44
以科学的态度对待科学的理论	
——评肢解邓小平理论的几个观点暨纪念邓小平同志逝世十周年	53

关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若干问题

..... 64

探索“第二次结合”的理论奠基之作

——论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与新时期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关系。纪念《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
矛盾的问题》发表五十周年

..... 81

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谈谈“我们既坚持了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又根据我国
实际赋予其鲜明的中国特色”重要论断的深刻内涵

..... 89

党的基本路线是党和国家的生命线

——论把一个中心和两个基本点统一于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的伟大实践，要牢牢把握“统一”和“实践”两个关键词

..... 98

党的先进性建设问题研究

坚持社会主义与保持共产党的先进性

——论党的先进性建设的一个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

..... 113

重新学习陈云党建思想的几个重要论断

——纪念陈云同志诞辰一百周年

..... 117

关于“两个先锋队”命题的再学习再思考

——论党的先进性建设中的一个首要理论问题

..... 128

论保持党和党员先进性的基本条件

——关于党的先进性建设的几个理论问题

..... 134

论坚持和巩固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

- 兼论马克思主义理论建设与党的先进性建设的关系
..... 147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与保持党的先进性

- 155

努力增强党的队伍的理论素质

- 论理论建设在党的先进性建设中的特殊地位
..... 167

毛泽东与党的先进性建设

- 简论毛泽东建党学说的核心和精华
..... 175

党的先进性建设思想的历史发展

- 学习胡锦涛同志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八十五周年
暨总结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大会上的讲话
..... 182

重温毛泽东的重要论断:世界观的转变是一个根本的转变

- 写于《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发表五十
周年之际
..... 189

作风建设关系党和国家的生死存亡

- 学习胡锦涛同志在中纪委七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
..... 194

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武装头脑

- 论提高党员干部素质、改进机关作风的根本举措
..... 202

在党的性质问题上也要守住底线

- 谈谈准确理解“两个先锋队”命题的科学内涵
..... 208

科学发展观和构建和谐社会问题研究

试论构建和谐社会的几个理论问题

- 学习《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 219

社会主义的本质与和谐社会的建设

- 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与坚持社会主义本质论的统一性

..... 227

社会主义矛盾学说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 为纪念毛泽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问世五十周年而作

..... 233

对立统一与社会和谐

- 关于“和谐哲学”命题的商榷

..... 244

科学发展观与构建和谐社会

..... 251

试论党对社会主义本质的新认识

- 关于“社会和谐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重大判断的解读

..... 257

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

- 写在按中央部署开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之际

..... 267

科学发展也是客观检验标准

- 从一个新的视角看科学发展观

..... 278

十七大报告重大理论问题研究

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285
伟大旗帜·正确道路·科学理论体系	294
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302
两次结合·两次飞跃·两大理论成果	
——学习十七大报告札记	314
漫谈“理论武装”	
——兼论“着力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武装全党”	321
党的十七大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333
坚持并不断丰富党的基本经验	
——学习十七大报告关于“十个结合”的重要论述	344

纪念十一届三中全会和改革开放三十周年

论邓小平的马克思主义观及其与新时期的理论和实践创新	
——为纪念十一届三中全会和改革开放三十周年而作	357

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三十年 ——为纪念十一届三中全会和改革开放三十周年而作	371
改革开放中的新事物:非公企业搞党建	384
解放思想三题	390
解放思想与改革开放 ——纪念改革开放三十周年	398
实践标准·生产力标准·“三个有利于”标准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解放思想的锐利武器	410
毫不动摇地坚持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为纪念改革开放三十周年而作	419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重大理论意义 ——从理论的视角看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历史地位	431
后 记.....	437

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研究

关于“允许部分人先富”大政策的再学习再思考

允许部分人先富,是邓小平在 1978 年率先提出来的,其后在 80 至 90 年代又多次予以阐发。二十多年的实践证明,就改变过去以平均主义为主要特征的传统分配格局、拉开收入差距、部分人确已先富了起来而言,它是正确有效的。但是毋庸讳言,其间也出现了许多新矛盾新问题,集中表现是严重的分配不公,导致贫富悬殊,出现两极分化的趋势。究其原因,除了在一些相关的制度和政策上弊端未除、漏洞尚存之外,与主观认识上对它缺乏完整准确的理解不无关系。理解的片面性,必然会在执行中引发偏差。看来,现在已到认真回顾反思和总结经验的时候了。

我认为在邓小平关于“允许部分人先富”的一系列论述中,包含了四个重要观点和思想,它们相互依存,不可分割,构成一个完整的整体。

(1)邓小平指出,我们是允许一部分人“由于辛勤努力成绩大而收入先多一些,生活先好起来”^①。“农村、城市都要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裕起来,勤劳致富是正当的。”^②后来,党的文献用“允许和鼓励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起来”,规范了上述提法。这就是说,邓小平一开始就提出了部分人先富必须遵循的途径,也指明了允许部分人先富应当坚持的前提。这个途径才是正当的,这个前提是必不可少的。如果部分人离开了这个途径而先富,或者我们放弃了这个前提而允许和鼓励部分人先富,那就违背了邓小平提出这一政策的初衷。

从二十多年来的实际情况看,一部分人确是以很少的资金,甚至白手起家,靠辛勤劳动和合法经营脱颖而出,先富了起来。浙江温州有不

^① 《邓小平文选》第 2 版第 2 卷,第 152 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 1 版第 3 卷,第 23 页。

少人凭“走尽千山万水、历尽千辛万苦、想尽千方百计、说尽千言万语”的“四千精神”而创业致富,就是生动的例证。显然,这种致富是“正当的”,不仅允许而且应该鼓励。但是不可否认,也有一部分人并不是靠“正当的”途径,而是靠巧取豪夺、钻体制和政策的漏洞等非法手段而致富甚至暴富。如据美国《福布斯》2001年公布的我国100家首富中,某富豪的资产1999年只有5000万元,2000年增至4亿元,一年中增长7倍;2001年又增加到9亿元,一年中又翻了一番多(《经济研究资料》2004年第3期)。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不胜枚举。一个不争的事实是,改革开放、尤其是上世纪90年代以后,一部分人居然在很短的时间内积累了数亿元、数十亿元的财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早期原始积累历经的一百多年长过程,他们只用十几年以至几年就完成了,通过“正当的”途径是不可想象的。与此同时,在国企改革中,一些高层管理人员以“改制”名义空手套白狼,一夜之间成为拥有数千万元甚至上亿元财产的大富豪。而地方党政机关当权者对此不仅不加干预,反而纵容、支持乃至亲自谋划,还当作其“政绩”而津津乐道,压根儿忘记了允许和鼓励部分人先富必须坚持的前提。以上种种所谓的部分人先富,与邓小平所说的部分人先富,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两码事。

(2)邓小平说,提出这个政策,主要是因为历史证明搞平均主义不行,“过去搞平均主义,吃‘大锅饭’,实际上是共同落后,共同贫穷”^①。同时指出:“社会主义财富属于人民,社会主义的致富是全民共同致富。……正因为如此,所以我们的政策是不使社会导致两极分化,就是说,不会导致富的越富,贫的越贫。坦率地说,我们不会容许产生新的资产阶级。”^②这就是说,允许部分人先富,旨在打破平均主义,适当拉开收入差距,而不是为了培植一大批百万、千万、亿万富翁。允许部分人先富,并不等于鼓励部分人的财富无限制地膨胀;不搞平均主义,并不等于容忍贫富悬殊甚至两极分化。

但是从实际情况看,这个精神在认识上和贯彻中受到了扭曲,其结果是贫富差距愈拉愈大,出现了两极分化的趋势:在一极,形成了一个经济实力十分雄厚,以至“富得冒油”的有产者群体,他们实际上是改革

① 《邓小平文选》第1版第3卷,第155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1版第3卷,第172页。

的最大得益者。资料显示,我国已有百万富翁 500 万人,千万富翁 24 万人,亿万富翁数千人。据《时事资料手册》今年第 1 期披露,2004 年 10 月 12 日,“观澜湖 2004 年胡润百富榜”在上海发布,排名首位的老板个人资产评估为 105 亿元,榜上 100 人平均财富为 25 亿元,比上年增长 29%。中国富人拥有的总资产已超过 8 万亿元。如今我国最富有的 20% 人口占有社会总收入的 47%,1/10 的人几乎拥有全国一半的私人财富。在另一极,形成了一个经济拮据、捉襟见肘,甚至衣食无着、难以温饱的庞大弱势群体。它的主体,是作为国家和社会的主人翁的劳动人民,其中包括属于领导阶级的广大工人,他们实际上未能真正分享改革的成果。据统计,如按联合国划定的国际通用最低标准(人均每天消费 1 美元,折合人民币 8.27 元左右),我国的绝对贫困人口城镇有 5000 多万,农村有 9000 多万。失地的和离乡进城务工的农民至少 4000 多万,他们“务农无地,上班无岗,低保无份”,也都是贫困者。这样,我国现在弱势群体已达 2 亿多人。与少数富人收入和财富剧增形成强烈反差的是,2004 年全国最穷的 20% 人口只占有社会总收入的 3% 左右,城镇收入最低的 10% 家庭的财产总额只占城镇居民全部财产的 1% 上下。在西方发达国家,最富裕与最贫困两者中的 20% 人口的收入差距,一般为 6 至 7 倍,美国为 10 倍,而据国家统计局 2002 年的抽样调查,我国达 15 倍。我国的基尼系数,改革开放前的 1978 年是 0.25,十年后的 1988 年是 0.34,再过十年的 1999 年为 0.39,如今则为 0.47,据有些专家测算已逼近 0.5,远远超过国际公认的警戒线,高于西欧,也高于美国(0.41)。邓小平是一位真正的“实事求是派”,他在 1992 年春的南方谈话中还说社会主义制度应该而且能够避免两极分化,但仅仅时隔年余,即 1993 年 9 月,他在同弟弟邓垦的谈话中就明确指出:“分配的问题大得很。我们讲要防止两极分化,实际上两极分化自然出现。”并警告说:“少部分人获得那么多财富,大多数人没有,这样发展下去总有一天会出问题。分配不公,会导致两极分化,到一定时候问题就会出来。”^①十一年以后的今天,情况又有了新的发展,邓小平的预言是不幸而言中了。

(3) 邓小平说过:“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可以先富起来,带动和帮

^① 《邓小平年谱》第 1 版(下),第 1364 页。

助其他地区、其他的人,逐步达到共同富裕”^①。他在一系列谈话和讲话中,多次阐发了这一思想,并把它看成是“加速发展、达到共同富裕的捷径”^②。这就是说,先富能对后富产生示范力量,并且要带动和帮助后富,而绝不能以既得的财富为手段,去残酷剥削和压榨后富。

应当承认,改革开放和发展市场经济以来,在那些先富起来的人群中,不乏善待工人、同情穷人、带动和帮助后富、热心公益事业、努力回报社会之人,他们的作为获得社会的充分肯定和积极评价。但更值得注意的是,多年来特别是当前,劳资纠纷愈益增多,劳资关系日趋紧张,也是不争的事实。有材料称:2004年1月至7月,广东省劳动部门处理过的因劳资矛盾激化而引起的群体性突发事件,就达540宗,涉及5.73万人,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15.4%和17.7%。(据《中国青年报》)浙江省劳动争议案件从1987年到2003年增长了190倍,年均递增1117.8%。并且劳资冲突有向群体化发展的趋势,如2003年集体冲突事件就高达38起。劳资纠纷和矛盾中居于首位的是劳动报酬问题。据国家统计局农调总队调查,2002年农民外出打工平均月收入582元,其中400元以下占26.9%,月均支出在400元以下占88.5%。即便在杭州这样的高消费城市,民工人均月消费额也只有500元左右。经济非常发达的广东省东莞市,执行的最低工资标准是450元,而且当局表示一分钱也不能加,为的是怕“赶走投资者”。在工资问题中,尤为突出的是拖欠工资,估计全国拖欠民工工资至少达1000亿元至3000亿元。据浙江省对900多个企业的调查,民工人均被拖欠工资1000元以上。虽然屡屡掀起“清欠风暴”,却收效甚微,以至“风暴”过后故态复萌,并愈演愈烈。有的地方老板白天付拖欠工资,晚上又派人抢回。2004年11月2日,广州市珠海区竟然还发生了老板指使30多名便衣男子用铁棍毒打25名讨薪工人的事件。(据《报刊文摘》)今年1月25日,河南省“两会”期间,在郑州又发生了百余狂徒手持利器冲向讨薪民工,见人就打,见人就砍的“讨薪血案”,惊动了国务院。(据《法制日报》)有一位经济学家说:“马克思《资本论》中的19世纪英国工人阶级尽管饱受过度劳动、童工剥削、工资菲薄之苦,但都没有拖欠甚至赖付

① 《邓小平文选》第1版第3卷,第149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1版第3卷,第166页。

工资的现象。读遍《资本论》也找不到拖欠工资的描述。”可是这种现象居然在 21 世纪的社会主义中国出现而且屡禁不止，岂非咄咄怪事！劳资纠纷和矛盾中的另一个突出问题，是劳动保护和保险福利问题。一些私营企业主为了大赚黑心钱，视劳动条件和安全生产为累赘，不管工人死活，草菅人命，导致工伤事故连绵不断，事故发生后往往一推了之，还嫁祸于遇难者。近年来矿难频发，数以千计的工人葬身井底，也未能唤起矿主的侧隐之心，因为支付的赔偿金只不过是高额利润中微不足道的区区之数而已。更有甚者，一些私企竟敢实行“监狱式管理”，动辄侮辱、体罚工人，把工人当作“会说话的工具”，而这种行径即使在监狱里也是绝不允许的。有些私企还限制工人的人身自由，如新华社 2004 年 11 月 1 日报道，福建莆田一家公司来自宁夏的打工者因不堪忍受每日在高温下劳动 12 小时而辞去工作，老板不仅一分钱工资不给，连押在厂里的身份证也扣留不还，只好流落街头；石狮市一家糖果厂为了在“民工荒”中留住职工，也采取扣留身份证并强令交押金的非法手段。应当指出，这已经不是一般的经济剥削，而是封建式的超经济强制了。凡此种种，实质是对宝贵的劳动力搞“掠夺性开发”，与邓小平提出的先富带动和帮助后富，逐步达到共同富裕，简直是南辕北辙！有些同志对此困惑不解：现在的老板很多都是工人、农民以至干部出身啊，何以对工人如此心狠手辣？其实，用马克思主义阶级分析观点来看，并不奇怪，因为经济地位、“社会存在”是决定性的东西。人们一旦进入“资本家”这一社会角色，就有追求剩余价值最大化的不可遏制的冲动。追逐利润最大化是资本的本性。资本的本性决定了他们人格的本性，不管其是从何种身份演化而来。

(4) 邓小平还说过，“坚持社会主义，实行按劳分配的原则，就不会产生贫富过大的差距。再过二十年、三十年，我国生产力发展起来了，也不会两极分化。……如果按资本主义的分配方法，绝大多数人还摆脱不了贫穷落后状态”^①。又说：“只要我国经济中公有制占主体地位，就可以避免两极分化。”^②这就是说，为了使“允许部分人先富”的政策不致导向两极分化，需要有制度上的保障：首先是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所

① 《邓小平文选》第 1 版第 3 卷，第 64 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 1 版第 3 卷，第 149 页。

有制制度,其次是由此决定的以按劳分配为主体的分配制度。离开这两个制度,这一政策就会走偏方向。

就所有制制度来说,二十几年来,党的一贯方针是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十五大并把这规定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写进党章,其后又载入宪法。但是在实际贯彻执行中,许多地方不讲主体,不守“底线”,只是一个劲儿无限制地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现在社会上一个公认的基本判断是:至少在广大的地(市)、县,非公有制已成为主体,而公有制则退居补充地位。预计在一些省范围内,出现此类情况也将是早晚之事。按中央精神,与公有制占主体相联系的,是以国有经济为主导。但是许多地方打着“产权改革”的旗号,搞什么“国退民进”、“靓女先嫁”、“快送冰棍”等等,把大批国企低估贱卖、一卖了之甚至形卖实送,使之转化为大老板的私有资产。国资委一位负责人坦言,县级城市已将国企全部卖光,地(市)一级卖掉的国企约为60%~82%。据统计,现在全国500多万个私企中,有55万个就是由此而来。因“改制”而流失的国有资产,日均达1亿元以上。随着众多国企的“变脸”、“变质”,广大工人要么下岗失业,要么由企业的主人沦为靠出卖劳动力为生的雇佣劳动者;而一部分原已大富之人的财富更加恶性膨胀,同时在国企中通过“管理层收购”又滋生一批新的大富豪。这股来势凶猛的变改革为改向的私有化之风,正在强烈地震撼着我国的基本经济制度,使“允许部分人先富”政策的正确执行,逐渐失去最根本的制度保障。

就分配制度来说,二十几年来,党的一贯方针是坚持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并且同样载入党章和宪法。十五大、十六大报告虽然提出允许和鼓励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参与分配,但仍以坚持和完善这一分配制度为前提和落脚点。报告并提出要规范分配秩序,取缔非法收入,整顿不合理收入,调节过高收入,使收入差距趋向合理,防止两极分化。这是符合邓小平理论的,但实际上很难贯彻,或者被扭曲走样。例如,在500万个左右的私企中,当然主要是按资分配,谈不上按劳分配。在国企中,管理层的年薪高达几十万、几百万元,与普通工人的工资相差数十倍乃至数百倍。此外,行业差距日益拉大,据中国社科院“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课题组称,在国有经济单位中,行业间平均报酬最高与最低之比,2000年为2.62倍,2003年为3.98倍,2004年